

荣成市企业思想政治工作人员 专业职务评定工作办公室 文件

荣企政职办[2019]1号



关于 2019 年度企（事）业政工人员专业 职务申报资格考试有关问题的通知

各有关党（工）委、部门、企业：

为切实做好 2019 年度企（事）业思想政治工作人员专业职务申报资格考试工作，现将山东省企业思想政治工作人员专业职务评定工作办公室《关于 2019 年度山东省企（事）业政工人员专业职务申报资格考试有关事项的通知》（鲁政职办〔2019〕1 号）转发给你们，请按《通知》要求，认真做好有关工作。

联系电话 7563366。

荣成市企业思想政治工作人员
专业职务评定工作办公室

2019 年 3 月 14 日

关于 2019 年度山东省企（事）业政工人员专业 职务申报资格考试有关事项的通知

各市、有关大企业、省直有关单位政工职评办公室：

为做好 2019 年度山东省企（事）业思想政治工作人员专业职务申报资格考试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考试内容

2019 年度山东企（事）业思想政治工作人员专业职务申报资格考试科目为思想政治工作基础知识。申报职级不同，考试内容不同。拟申报评审教授级高级政工师任职资格人员需加试一篇有关企业思想政治工作论文。

二、考试报名

3 月 15 日至 4 月 19 日为报名时间。报考人员可点击 <http://124.128.36.40:8085/zgzpweb/ksLogin.jsp> 或登陆山东企业宣传网（<http://sdqyxc.dzwww.com>）首页右侧“政工职评”栏目下的“考试报名”页面进行注册报名。

4 月 15 日至 4 月 18 日，各市、兖矿、莱钢为本市各县（市区）、有关行业或企业政工职评办公室分配信息初审帐号（往年分配的帐号依然有效，如不用可在后台暂停）。

4 月 20 日至 4 月 26 日，组织初审。

4 月 27 日至 5 月 5 日，各市、兖矿、莱钢政工职评办公室对报考人员信息进行复审，安排考场。

5 月 6 日至考试前，审核通过人员自行打印准考证。

三、考试形式

考试人员通过局域网集中进行思想政治工作基础知识科目考试，实时答题，当场得分。考试成绩达 80 分以上（包括 80 分）

为合格，不组织补考，考试成绩合格者方有资格申报参加相应专业职务资格评审。参加考试人员须完成思想政治工作基础知识 80 道题（单项选择题 30 道，每题 1 分；多项选择题 20 道，每题 2 分；判断正误题 30 道，每题 1 分），试题将从题库中随机生成，考试时间为一小时。

申报教授级高级政工师任职资格人员在提交思想政治工作基础知识考试答卷后按照要求撰写一篇不少于 1200 字的论文，论文可在考试电脑上撰写也可在考试答题纸上书写（书写论文在考试结束后由工作人员拍照上传至考试系统），时间为一个半小时。加试论文不当场判分，只作为高级评审委员会评判其是否具有任职资格的评审依据之一。

四、考试时间

全省 17 个考点的考试时间如下：

5 月 18 日上午：淄博、济宁、威海、临沂、德州、莱钢

5 月 19 日上午：济南、东营、烟台、潍坊、日照、聊城、兖矿

5 月 25 日上午：枣庄、泰安、滨州、菏泽

考试具体时间为：9：00—10：00，思想政治工作基础知识；10：00—11：30，申报教授级高级政工师任职资格人员加试论文。

安排考场时，各考点须相对集中安排申报教授级高级政工师任职资格人员参加考试。

五、相关事宜

1、各有关部门、单位要认真学习《关于印发〈山东省企（事）业思想政治工作专业人员专业职务资格评定工作暂行规定〉的通知》（鲁宣发〔2018〕29 号）和《关于山东省企（事）业思想政治工作专业人员专业职务评定工作若干具体问题的处理意见》（鲁政职办

〔2018〕2号)等文件,对报考人员单位性质、岗位、学历等信息进行严格审核,符合要求的方有资格参加考试。

2、各市、有关大企业政工职评办公室要认真总结经验,加强教育和管理,制定有效实施方案,严格监督检查,严肃考风考纪,确保政工专业职务申报资格考试公开、公正、公平、高效。省政工职评办公室将从有关市、企业抽调部分干部作为监考员进行异地监考,同时组织有关人员作为巡考员进行巡考,相关安排将适时通知。

3、各市、有关大企业政工职评办公室要及时联系确定考试地点,并做好考试准备工作。省政工职评办公室将于5月上旬组织技术人员到各考点进行设备调试。

4、省直有关单位政工人员的考试在济南举行,驻市的省直单位和其所属单位报考人员,可在所驻市参加考试。

5、报考人员的学习和模拟测试均在网上进行,不再提供任何形式的纸质学习材料。

6、往年考试合格没有参加评审或没有通过评审人员,继续晋升上一级专业职务任职资格时,考试成绩依然有效,无需再参加考试。

7、本通知所涉及的有关规定若与此前相关文件规定不一致的,一律以本通知为准。本通知由省政工专业职务评定办公室负责解释。

山东省企业思想政治工作
人员专业职务评定办公室

2019年3月11日